

花与梦



天生我倒霉

穴神鬼皆愁系列之一雪

内容简介

都是“力量”惹的祸！
拥有超能力又不是他的错！
为什么竟会被卷入魔界大纷争呢？
危险人物变成前世的未婚妻，
自己被丢来一堆根本不想要的责任和记忆。
就连熟悉的哥哥也要变成终极大麻烦！
呜——难道真的是天生“我”倒霉吗？
一千年前就深深埋下情感的沼泽，
今生难道他再也不能从容逃脱了吗？

序 幕

从前，在某地，生活着相依为命的两兄弟。在弟弟很小的时候，父母就已经相继过世，哥哥便把相差十多岁的弟弟当成自己孩子般照顾着。而从幼儿园开始就由哥哥抚养长大的弟弟更是对温柔可亲的哥哥言听计从……

年华渐去，弟弟渐渐由粉嫩嫩的小宝宝长成了眉清目秀的少年。而多年来一直肩担父母责任的兄长大人却似乎完全没有意识到这一点……

“小冕，有没有好好刷牙？”

“有。”

“小冕，睡衣放在这儿了，洗完澡要记得换。”

“知道了。”

“小冕，八点了，喝完牛奶你该睡觉了。”

“……”

哀怨地抬起头，望向墙上的挂钟，身穿天蓝色印有熊宝宝图案睡衣的少年嘴皮动了动，终于垂下头什么也没说，慢吞吞地走向自己的房间。

几分钟后，斯文俊秀的家庭主夫轻手轻脚地走了进去，拉好窗帘，帮侧躺在床上一脸僵硬的少年掖好被角，然后一脸慈爱地拿起床头的一本书。

“好了，现在是讲故事的时间……”

呜！少年噙在眼中的泪花一闪，他已经是高中生了好不好？不仅是学校备受推崇的学生会长，另外还兼职本市秘密刑事，怎么说也是在外人眼中各方面都相当出色的少年英杰，为什么只有哥哥还把他当成五岁的孩子来看待？床头故事？要是讲出去会让人笑掉大牙啊！可悲的是，面对从小时起就开始每天为他讲故事的哥哥的那张微笑的脸，他根本就不忍说出拒绝的话。

“很久很久以前——”完全不知道弟弟在想什么的兄长翻开书页，对忽闪着长睫毛努力摆出聆听状的弟弟笑了笑，“发生过一个非常俗套的故事……”

修长的手指按住书页，坐在藤椅上的青年支腮偏过头，看着透过窗帘倾洒满地的红色月光，露出愉快的笑容，“英俊的魔王，与一位纯洁的天使相爱。”

天使与魔王？果然俗套啊……少年迷迷糊糊地思考着。真奇怪，为什么只要一听到哥哥讲故事，他就会觉得这么困呢？难道哥哥的声音有 匝波吗？

青年继续讲着，清冷的声音没有丝毫阴阳顿挫，却带出一种冰冷的韵味，“但是他们的恋情为天地所不容，无论魔王的部属还是其他的天使都极力地反对。”

当然啊。无论是哪种神话，都从来没有听过魔族与天界子民异常融洽的传说嘛！好比罗密欧与朱丽叶、牛郎与织女，从一开始就注定是无法成为喜剧的故事。少年打了个大大的呵欠，揉着眼睛问：“那……后来呢？”

“由于得不到两个世界的认可，魔王只好带着心爱的天使远走天涯，但彼此仇恨的魔界与天界却不断派来追杀者。被两个世界苦苦相逼，魔王和天使选择了一起殉情，他们约好来世变成人类，幸福地相守在一起……”

说到这儿，青年停顿了一下，似乎想到什么有趣的事，

勾起唇角，漾出微微的笑意。少年的眼皮越来越重，但想到故事还没有听完就睡着实在太失礼了，他勉强地睁大眼睛，正好看到哥哥唇边稍嫌诡异的笑容。

恍恍惚惚间有种错觉，这个故事……是不是曾经听过？为什么觉得那么熟悉，但却完全想不出后来的故事结局。咦？对了，哥哥昨天讲的是不是也是这个故事呢？如果不是，那么昨天讲的到底是什么？还有前天、大前天……哥哥以前讲的故事，为什么全都记不起来？自己的记性有这样差吗？

越来越浓的倦意袭来，少年觉得大脑愈发昏沉。终于无法抵御睡眠的召唤，沉沉地睡了过去。

“晚安，小冕。我亲爱的弟弟……”

叹息般地说完，青年微笑着合上手中的书。风从窗外吹来，卷起窗帘，搁置在青年膝头的书页被吹得“哗哗”作响，掀起的每一页都是刺目的空白……

而城市上空的月亮又红又圆，湿冷的晚秋空气飘来阵阵血腥的味道，像要发生什么不祥之事的预兆。

第一章 月食

血迹喷溅在壁炉周围，原本纯白色的长毛地毯不仅沾染了刺目的红，受害人倒卧的位置更被法医用蓝色粉笔画成一个人形圈。有着碧绿眼睛的猫咪尚不知道主人发生了什么事情，“喵喵”地叫着在人们腿边蹭来蹭去。

“死亡时间初步推算为昨晚 20:00 左右。窗户是从里面关上的，而门是接到报案的我们撞开的，案发时这里可谓是个完全封闭的密室。”身高足有一米九的男子摘下手套，捏了捏鼻梁上方发酸的穴位，苦闷地沉吟，“那么，犯人究竟是从哪里出去的呢？”

“再怎么巧妙的罪犯也一定会留下蛛丝马迹。金田一不是说过没有完美的犯罪方案吗？”吊儿郎当的青年微笑着伸出食指，想要缓和紧张空气的做法却触怒了警长大人一直紧绷的神经。

“什么金田一？”毫不怜惜地挥出铁臂，在青年的后脑勺来了一记铁砂掌，素有黑猫警长之称的老大早就满脸乌青，“不要提那种业余者！没有听说过世界就是毁灭在名侦探手中的说法吗？正经一点！这已经是本月以来第四起同样手法的密室杀人案了！”这群小子们知道他的压力有多么大吗？

“说是连环杀人案，可是……”青年小声咕哝，“这四起案件的被害人没有丝毫的共同之处，彼此间也都互不

相识……”

“谁说没有共同之处？”警长咆哮，“最大的共同点就在于他们全是在我管辖的地区遇害的啊！”所以他才会这么不幸！呜……

“哦？这么说最大的嫌疑人不就是警长大人你喽？”青年精神一振。

“不会吧，警长即是凶手的做法是侦探小说的大忌。”戴着白手套搜索证据的办案人员在一旁插嘴。

法医凉凉做注释：“也不是没可能哦，莫里士·卢布朗也这样写过，最意想不到的人往往就是真凶。”

“我运气好的！”素来以脾气之差而名声远播的警长勃然大怒，这群家伙竟然打算联手陷害他？真是让人寒心啊！就算找不到凶手要扣工资也不能害他这个顶头上司吧，难道自己平时做人真的那么失败吗？

“到底要吵到什么时候呢？”

压抑着不耐的清冷音调陡然从身后扬起，警长心下一动，迅速调转过头。窗帘飘荡，白纱飞扬，露出的是不知何时起站立在窗边的两位少年的身影。

“找不到凶手就争吵不休还真是难看，简直就是丢警察的脸！”长眉凤眼，唇瓣薄薄的少年双臂环肩，不屑地从鼻子里发出一声冷嗤。

“好困哦……”蹲在地上褐发圆脸的少年捂着嘴打了一个大大的哈欠，继而看到角落里探头探脑的小猫，这才眼瞳一亮，“哇！一南！有猫猫耶！”

“反正也属于无主的猫了，一会偷偷抱走就行了。现在先办正事吧。”被称为一南的少年拍拍同伴的头。

深感自己的权威遭到严重的藐视，警长重哼一声，板起面孔，“此猫属于案发时惟一的在场证猫，不是谁想拿都能

拿走的！”

“在场证猫？”青年差点喷笑出来，拉拉纹丝不动的法医的衣角，“老大怎么了？那孩子又是谁？”

“其实我也是初次见到，以前只是风闻……”法医思量半晌，“既然叫一南，又出现在这里，应该没错，是本局有名的打工大王——特殊行动组组长程一南。”

“打糕大王？”青年立刻口水横流。

“是打工好不好？因为那小子四处做兼职，才得了这么个外号啊。就像队长叫黑猫警长，我叫豺狼医生，本局的特色就是人手一个外号啊。”

“喔，真无聊。明明是打糕又香又甜……害我白激动……”

“呸，你就知道吃！听话向来没重点的家伙！你只长了一只耳朵啊？以后就叫你‘一只耳’好了！”警长恨铁不成钢，回首大骂，没听医生说那家伙是特殊行动组的吗？他出现在这里，一定是……

“不好意思，这个案子从现在开始，将移交我们特殊事件组处理。”少年面无表情地说毕，完全不理警长的大黑脸，直接伸腿踢了踢蹲在地上的同伴，“你去仔细检查一下，看看这帮外行到底把现场破坏成什么样了。”

到底谁是外行啊……警长气到脖子粗。

“等等！”纵然不是真心想要挽留烫手山芋，但在后进组员面前，身为探长也不能轻易地交割地盘，输了面子。他硬着头皮阻拦，“这个连环凶杀案，一直都是我们刑事重案队负责的。什么时候归了你管我怎么不知道？”

“就在刚才。”少年冷冷地扫他一眼，递过一只手机，“有意见的话，你打电话问上面。”

“我、我……”警长的手架在半空，眼睛偷偷瞄向手腕

上的电子表，清晨九点半，还是局长大人起床气正重的时间段，谁敢不知死活地找他挨骂啊？当下讪讪地缩回来装作发痒的模样抓了抓裤线，没好气地咕嘟一句，“我们……撤！”

“咦？只来了你们两个吗？”才进该警署时间不长的青年热心地询问，“要不要我们留人协助说明情况？俗话说：三个臭皮匠顶一个诸葛亮，人多力量大嘛。”

少年取下挂在风衣口袋上的眼镜，轻松地往鼻梁上一架，隔着清亮的镜片冲他斯文地笑笑，“饭桶即使有一百只也依然不能改变还是饭桶的事实。所以——真的不必了，谢谢！”

被少年如晨光般温和绚丽的微笑所迷惑，青年下意识地回了一个傻兮兮的笑容，接着身子一歪，踉跄地被警长大力拉出门外。

“老大，你好失礼耶。”青年不满地皱皱鼻子。

“你这个笨蛋！”警长忍无可忍拉起青年的一只耳朵，夹带雷霆之势用力怒吼：“听不出刚才那家伙是在骂我们饭桶吗？”

“先别说那个了啊，老大……”法医脸白白地插嘴，“‘特殊事件处理组’参管的多半都是那种有着‘普通常识难以理解并侦破’的案件吧？这么说的话……”

警长的脚步猛地一滞，让紧跟他身后的青年鼻尖撞了个正着。

捂住鼻子，看了看周边的人为何都一副脸白白的模样？刚进重案队不久的青年疑惑地问道：“什么叫做‘普通常识难以理解并侦破’的案件？说起来这个所谓的‘特殊事件处理组’又是个怎样的部门呢？”

猛然想起一年前的月下吸血杀人事件、五个月前的失踪

大楼消失人口事件，还有三个月前的三差口幽灵车事件，警长从脚板蹿升一股凉气，凡是被归类交由特殊事件组处理的案子一般都有着那种“古怪东东出没”的。这么说难道这个月来他追查的连环密室杀人案也是那款的吗？

想到此处，他硬生生打了个寒战，回头撞见青年求知欲甚强的闪亮大眼，当下没好气地说道：“别问了，想起来就浑身不舒服，不知道真相的人才是最幸福的人！啊，全体都去绕道烧个香再回警局吧。”

“怎么？就这样把案件交给他们了？”青年架起双臂枕在脑后，“哎呀，这和警长大人平常的性格不符嘛！”

“笨蛋！”警长黑着脸蜷起拳头放在嘴边重重地咳嗽，“降妖抓鬼本来就是那种人管的。”

“鬼？”青年诧异地停下步子。

“对啦，反正已经转手了，我们不要管了。”法医打着哆嗦加快了步伐。

青年耸耸肩，插着口袋转过半个肩膀，太阳躲进了厚厚的云层，晚秋时节青灰色的天空下面，耸立在闹市区内的繁华大楼平静一如往昔。

“喂！你在磨蹭什么？”

前面传来警长看似毛躁实为关心的怒吼。青年微笑了一下，迅速转回身，一边说着没有啊一边插着口袋连跑带跳地跟上同事们的脚步。



“好困呢。”

小口吸着温暖的咖啡，圆脸圆眼的褐发少年把手缩在袖子里，只露出指尖捧着杯子，睡眠不足的熊猫眼反衬得脸色

更加苍白。

“你晚上到底都在干什么？”坐在对面清贵俊秀的少年拿着圆珠笔一边在笔记上画着什么一边皱起眉头，“水隼哥不是很用心地照顾你吗，怎么还是一副营养不良可怜兮兮的模样？不知道的会以为是我在虐待搭档。”

对现场进行初步勘察后，两个人回局里略微交代了一下，调出与之相关的前三次案件的档案，才发现早就过了吃饭时间，随便找了家咖啡馆。本想在补充奔走于深秋街头所消耗能量的同时，商量一下此次接管的棘手案件，却在不知不觉中把话题引向了闲聊。

“我也不知道，大概是晚上总做梦的缘故吧。”少年皱皱鼻尖，很迷茫地搔搔头，“总有一种睡不够睡不醒的感觉。”

“哈策！两位可爱的小帅哥，本店新出的草莓口味蛋糕要不要尝尝？”蹬着滑轮鞋，头上扎着橙黄彩带的俏丽女侍应生单手托着盘子，在各个桌位间以令人钦佩的身手自如地穿梭。脚后跟往后一立，一个漂亮的转身利落地停在他们的桌前。

“我不吃甜食。”嫌恶地看着蛋糕上堆满的红色糖浆，程一南感到一阵来自生理性的厌恶。

“呕……”而对面的少年已经捂住嘴向一旁深深地弯下腰。

“阿冕，你怎么了？”下半身没有动，只是侧过肩膀，黑色的刘海划成整齐的斜面，程一南半俯身地盯住反应夸张的搭档。

“呜……血……”捂着嘴，指指蛋糕又指指胃，圆脸圆眼的少年一脸痛苦的表情。

“这位客人没有事吧？”女侍应生讶然道，“需要帮助

吗？”

“谢谢。”一南冷静地对她点点头，“请帮忙拿杯清水。”

待橙黄色的彩带划出漂亮的弧线，离开眼前后，一南才做了一个无奈时的习惯动作，推了推度数为零的眼镜，叹气看着脸色又白了几分的同伴，“阿冕……你好歹也是算是个秘密刑事，晕血可是很丢脸的一件事哎。”

“可是……”少年痛苦地咽下一大口口水，才苦着脸说，“今早那个尸体的血真是多到恐怖……”

听着同伴唠叨地抱怨没有心理准备才会受到视觉刺激的话，一南挑了挑眉，拿起桌上的笔记本翻阅，“也对，好像这回杀得特别狠。”

“到底是哪路的杀人魔呢芽 圆脸少年托起双腮，“一个月之内死了四个人，均为男性，但年纪身份并无一致性，凶手没有动过屋内的财物……”

“当然啦。凶手根本就不是人嘛，它要财物干吗芽

“一南，推理的话，是不能预设立场的哦。”少年好像终于清醒过来般的，坐直了身体，“要是将任何稍有疑难的案件都归类于非人类生命体所为，这个世界就不需要普通的警察了。”

一南轻轻颌首，“韵运！阿冕你说得没错。不过我所指的‘凶手’的意思是这个……”他把手中的笔记本摊开，顺着桌子推了过去。

突然响起一阵刺耳的铃声。

两个人都被猛然惊起的声音吓了一跳，阿冕一手捂着耳朵一手掏出手机，瞄了眼显示的电话号码后，抱歉地冲对面笑了笑，“是我哥。”

一南勉强地挤出一丝笑容，“水隼哥的欠味真是与众不

同，这铃声是他设定的吧……”

嘿嘿地笑着，阿冕按下接听键，听了没几句后忽地“啊”了一声，从椅子上站起来。

吸着已经冷掉的咖啡，一南歪头打量着自己的搭档，明明是同年，为什么总觉得阿冕给人一种特别娇小的感觉呢？并不是说他生得矮小的意思，而是……怎么说呢，觉得他很像是那种童话故事里被施了魔法而永远停留在某一时段的公主啊。

想到公主的比喻，又看了看同伴纤小可爱的脸孔，一南默默地打了个寒战。

“我得先回家了。”胡乱地抓起桌上的呼机、手机、笔记本、手套，一股脑地塞进包包里，阿冕涨红着脸解释，“我哥做了饭……说要我回家吃晚饭。”

“算了……”没办法地叹口气，一南拿起咖啡杯，“你走吧，我来付账。”

他记得水隼哥的工作是私立高中的校医吧，可以在周一这种时间的下午三点左右就赶回家做饭吗？疼爱弟弟也要有个限度，不过他是不了解那种抚养弟弟长大的哥哥的心情，也许阿冕就是这样才会让人觉得长不大吧。等等……周一？猛然想起今天应该是去学校上课的日子，一南的脸不禁白了一白。

“笔记我会回家再看，晚上七点打电话给你。”穿上大衣戴好围巾，感觉就像是小松鼠或者小狸猫总之是毛茸茸的什么生物般的阿冕眨着黑亮亮的大眼睛回过头，冲他羞涩地笑了，“其实……今天是我生日。所以一定要和哥哥一起过……”

“生日？怎么不早说？”什么礼物也没准备。

“我也忘了。”阿冕吐了吐舌，“要不是哥哥打电话告

诉我，我都记不起来。最近大脑里面很奇怪，像是快要停摆的闹钟，总是不停地忘掉事情。”

“哈哈，你可不要忘掉给我打电话哦。”

“那就写在胳膊上好了。”少年开玩笑地伸出手。

“那就真的写喽。”一南拿起一旁的圆珠笔，卷起少年的衣袖，在手腕往上五厘米的地方写下——~~恩恩~~给一南打电话，并写下自己的电话号码。

“搞什么嘛真的写啊。”

“会痛吗？”

“凉凉的啦。”飞快地缩回手，怕冷的少年抱紧身体，胸口有点鼓鼓的……

“喂！”怀疑地盯住少年的胸，一南抱住头，生怕某人是公主的噩梦成真般地呻吟道：“你大衣里面……”

“嘘！秘密。”少年食指封唇，得意地说道。

而转瞬之间，一个毛乎乎的小脑袋已经探了出来，一双碧绿的眼幽幽的。

“是那只猫啊。”一南松了口气，“你真的抱走了啊。吓我一跳，还以为……”

“以为什么？”

“……没什么……”心虚地别开眼，一南却乍然捕捉到身后一抹炽热的视线。

什么人？飞快地再回眸，藏在平光镜后的一双犀利的眼睛向四周锐利地搜寻。而适才那种强烈的被窥视感已经消失于无形了。

咖啡馆的客人都一副很有教养的模样，互不打扰地低声谈笑着，惟一特别清晰的是侍者脚上的轮鞋与木地板摩擦的声响。一南胸口传来一阵莫名焦躁的鼓动，手紧紧地握住圆珠笔，不停地按着弹出笔尖的开关，想要提醒阿冕路上要小心

心，而他已经推门出去了。

透明的落地玻璃窗外，紧靠停车场的草地上落满银杏树的落叶。苍白的草地上成堆的银杏叶从远处望去，像栖息着颤抖着翅膀的蝴蝶。而不知为何，映入眼帘，总觉得是悲伤多过于美丽的景色……

阿冕小小的身影，穿越拐角，最终消失于视野。

一南喝下一口冰冷的咖啡，任滑动在喉头的冰凉感弥漫全身，试图湮灭突然升起来的毫无来由的焦灼。而品尝到的……

为什么……会是一种离别的味道呢芽



深秋转初冬的气候难以掌控，光凭电台报出的温度数字根本无法揣测反映在身体时的具体感受。明明觉得已经穿得够厚实了，但从咖啡馆一出来，凛冽的秋风迎面扑来，骤然间竟头痛起来。

晃晃敲敲脑袋，提醒自己要提防感冒。等待信号灯变色的同时，他左瞧右看，如果有药局的话，还是顺便买些预防性的药剂回去吃吧。问哥哥要的话，又会让他担心了。

从小到大，只要他有一点不舒服，哥哥就会紧张得不行，半点也看不出是注重理性思维的冷慎医师呢。

不过……正因为有哥哥这么地关心他，即使没有父母，他才并没有感觉过自己是孤儿吧。仰起头，深秋冷冽的天空聚集着青灰色的云朵，对气象并没有所谓的兴趣，只是单纯地觉得阴沉且诡异。组里那个头发长长的姐姐好像说过，这种天气正是妖魔鬼怪喜欢活动的时机哩。

不经意地回想起那具血淋淋的尸体，觉得后背又蹿起一

股凉气，手指也愈发地冰冷，下意识地蜷缩起来才发现没有戴手套。他往口袋里摸了摸，只掏出来一些零钱……

“好奇怪哦，手套呢？”丢在咖啡馆里了吗？疑惑着要不要回去找，他半转过身体。

铁制过街桥延伸向街道两旁的商场，如密布蛛网般的交通脉络连接着现代化的都市。西行的电车一辆辆疾驶过眼底，站在路旁等待信号灯转变的女中学生三五成群，偶尔发出尖锐的笑声。对面车站上人流汹涌，他却立刻注意到在那其中，隐藏着一缕正向他射来的灼烫视线。

是谁？他瞪大眼瞳，警戒地望过去。

一个穿着白色风衣的身影，蓦然直直撞入眼底。

心脏剧痛，像被尖锐物体用力贯穿。

晃晃踉跄地倒退一步，面色如雪地按住心口，透过来往车辆的间隙，只是惊鸿一瞥的路人，分明没有看清对方的面孔，却为何总有一种异样的熟悉芽

电车驶来进站，有人上车，有人下车，行人杂乱，信号灯变迁，宛若宝石沉入茫茫人海，他再也找不到那想要与之相见的人……

这是什么感觉呢芽为何乍然之间，身体涌起无以名状的悲哀与寂寞芽

他隐隐察觉这份沉重的感情并不属于自己，却害怕这难以掌控的情绪伴随某种即将脱缰的力量会将他征服。

头好痛选

“喵——”怀中的小猫受到手掌的挤压，不满地叫了一声，跳出他的怀抱，向斑马线上奔去。

“猫猫！”晃晃惊呼一声，刚要迈步追去。

突然，纷乱的街道化为破碎的拼图，白色的人行道在眼前扭曲，视野旋转，他脚下一绊，用单膝撑住身体重心，双

手抱住脑袋。头为什么竟会这么的痛芽该死！到底是怎么回事芽

身后传来女学生的惊呼，好像有人在问：“嗨，你没事吧？”

用手掌按住额头，冰冷的触感让涨痛的大脑稍微冷却下来，竭力让心脏的跳动回复平常的节律，他低声回答：“没事，只是有点晕……”

“喔，这是你的猫吧芽”一旁的女学生帮他捉住了猫，弯腰递给他。

“谢谢。”太好了，没有丢掉呢。他霍地抬起头，清爽的刘海下，是一个大大的笑脸。

女学生的脸红了一红，笑着躲到同伴的身旁，几个脑袋靠在一起窃窃私语。

刚才的痛楚就像不存在般地完全消失了，晁冕奇怪地甩了甩头，把猫咪重新揣入怀里，扣好敞开的衣襟，蜷起手指冲猫猫作了个威胁的动作，“小笨蛋，在大街上跑步可是很危险的哟。”

女学生们“轰”地笑作一团，晁冕疑惑地望过去，只见她们笑得暧昧，还隐约听到好可爱之类的话，大概是在说猫猫吧。

来不及多想，眼看信号灯又要变了，晁冕连忙三步并两步地跑过去。一定是一大早就看到那种血淋淋的现场，身体又不舒服才会有那些莫名其妙的古怪情绪，快点回家，吃些暖和的东西就会恢复常态了吧。

向天空挥舞双臂，他可是一个今天才刚好满十六岁的少年郎哟。什么悲伤寂寞之类虚无又沉重的感情并不适合他。